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 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 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激請或要約。

KNT

KNT HOLDINGS LIMITED

嘉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5)

延遲寄發通函以及

有關(I)建議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1)股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的基準進行供股;及(II)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之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財務顧問



茲提述嘉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供股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該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的專有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延遲寄發通函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星期五)或之前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i)供股及配售事項之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供股致獨立股東的推薦建議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就供股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及(i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將載入通函之資料,故通函之寄發日期預計將延遲至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星期二)或之前。

鑑於寄發通函有所延遲,預計供股之預期時間表將作如下修訂:

時間	1
F發通函、代表委任表格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星期二 或之前	
是交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 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 投票的最後時限	
「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以釐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 於會上投票的資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三)至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二 (包括首尾兩日)
是交股東特別大會代表 委任表格的最後時限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日 上午十一時正	
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 投票的記錄日期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二)
改東特別大會的預期舉行時間及日期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	
、佈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工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二)

恢復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七日(星期三) 按連權基準買賣股份的最後日期...... 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一) 按除權基準買賣股份的首日.....工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星期二) 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供股資格的 最後時限.....工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以釐定供股配額.....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二)至 二零二六年一月六日(星期二) (包括首尾兩日) 恢復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工零二六年一月七日(星期三) 向合資格股東提供及/或寄發 (視情況而定)章程文件 (就不合資格股東而言,僅供股章程)........... 零二六年一月八日(星期四)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的首日 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二日(星期一) 分拆暫定配額通知書的最後時限.......工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三十分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的最後日期.....工零二六年一月十九日(星期一) 接納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以及 申請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的最後時限 .. 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正 遞 交 未 繳 股 款 供 股 股 份 渦 戶 文 件 以 符合淨收益付款資格的最後時限.....工零二六年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正

下列事件須待進行供股的條件獲達成後,方告作實,因此為暫定日期:

公佈補償安排所涉及的不獲認購供股股份及不合資格股東未售出供股股份數目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九日(星期)	四)
配售代理開始配售不獲認購 供股股份及不合資格股東 未售出供股股份	五)
配售代理配售不獲認購供股股份及 不合資格股東未售出供股股份的 最後配售時間/最後配售日期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星期) 下午四時	
配售事項最後完成日期/供股及 配售不獲認購供股股份及不合資格 股東未售出供股股份成為無條件的 最後時限	
供股結算及配售事項完成日期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星期日	五)
公佈供股結果(包括配售代理配售 不獲認購供股股份及不合資格股東 未售出供股股份的結果以及補償安排下 每股不獲認購供股股份及不合資格股東 未售出供股股份的淨收益金額)	→)
寄發繳足股款供股股份的股票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日(星期日	
寄發退款支票(如有)(倘供股終止)工零二六年三月三日(星期日	二)
預期開始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工零二六年三月四日(星期至上午九時	
向相關不行動股東(如有) 支付淨收益(如有)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七日(星期三	<u> </u>

本公告中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及日期。上文及本公告其他部分所訂明的日期或限期僅屬指示性質,可由本公司延長或更改。預期時間表的任何更改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公佈或知會股東及聯交所。

承董事會命 嘉藝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莊碩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莊碩先生、莊斌先生、林志遠先生、 徐永得先生及吳宗梅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冠業先生、袁景森先生 及陳繼忠先生組成。